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822,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2%，其中已质押股份数量为 140,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7.0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52%。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接到横店控股的通知，获悉横店控股将其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义乌支行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横店控股	是	140,000,000	2019年1月3日	2020年4月20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义乌支行	17.03%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横店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822,2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02%，本次解除质押后横店控股未有其他质押股份，未质押股份亦不存在限售

和冻结情况。同时，横店控股于同日将本次解除质押的140,000,000股份用于继续办理股份质押。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接到横店控股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用途
横店控股	是	140,000,000	17.03%	8.52%	否	否	2020年4月20日	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义乌支行	17.03%	股东自身生产经营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横店控股	140,000,000	17.03%	140,000,000	140,000,000	17.03%	8.52%	0	0	0	0
合计	140,000,000	17.03%	140,000,000	140,000,000	17.03%	8.52%	0	0	0	0

3、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股权质押率低且横店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现所持有的股份无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横店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横店控股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

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变动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及股权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